

证券代码：833614

证券简称：翼码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上海翼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614	翼码科技	2025 年 4 月 1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翼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求，高效开展业务，降低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为保护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过程中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三)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 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变更事宜;
- (5)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 审议《关于提名普正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上午 09：45 至 10：15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 1809 号 3 号楼 3 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1-5197055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翼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翼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翼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